



三水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4 年第 1-2 期

三水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4 年第 1-2 期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2024 年 4 月 2 日出版

目 录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三水区推进公交线网优化提升方案的通知
(三府办〔2024〕2 号)2
-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三水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工作方案(2024—2026 年)的通知
(三府办函〔2024〕5 号)3
-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 2024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三府办函〔2024〕6 号)14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三水区 推进公交线网优化提升方案的通知

三府办〔2024〕2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单位：

《佛山市三水区推进公交线网优化提升方案》业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区交通运输局反映，联系电话：87748505。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3月4日

详情请登录佛山市三水区政府网 www.ss.gov.cn 政府信息公开栏目查阅。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三水区 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工作方案 (2024—2026 年)的通知

三府办函〔2024〕5 号

区知识产权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佛山市三水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工作方案（2024—2026 年）》业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区市场监管局反映，联系电话：87709887。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1 日

佛山市三水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工作方案 (2024—2026 年)

为全面贯彻《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 年）》《“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等重大战略部署，认真落实《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试点示范城市、强县建设试点示范县的通知》（国知发运字〔2024〕2 号）和《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新一批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强县建设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粤市监知促〔2024〕33 号）有关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系列讲话精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紧紧围绕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及知识产权强国战略部署，以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强县示范县为总体目标，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宗旨，以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为主线，深入推进国家知识产权强县试点县建设各项工作，提升知识产权领域的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高质量推进制造业当家，为我区产业转型升级、跨越发展提供知识产权支撑。落实《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佛山市人民政府共建知识产权强市实施方案》《佛山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工作方案（2022—2025 年）》和《佛山市知识产权局、三水区人民政府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培育合作框架协议》的工作任务，为佛山市争当地级市高质量发展领头羊，为广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更大贡献。

（二）工作目标

力争到 2026 年，三水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更加完善，关键领域自主知识产权取得突破，知识产权与区域、产业、科技、金融更加融合，创新主体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创新活力得到有效激发，知识产权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作用更加突出，高标准完成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工作任务。

——知识产权制度供给更加完善。根据国家及省最新知识产权政策，修订完善或新出台我区相关政策文件，形成知识产权保护严格、运用高效、服务优质、开放深入的制度体系。

——知识产权保护能力稳步增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更加健全，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优势有效发挥，侵权易发多发现象有效遏制，维权难、赔偿低局面明显改观，企业知识产权保护能力明显增强，知识产权制度激励创新的保障作用充分发挥。

——知识产权质量数量全面提升。知识产权与技术创新、标准化、产业化深度融合，布局一批高价值核心专利、自主商标品牌及地理标志，推动四大创新产业集群形成具备核心竞争力的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集群。力争到 2026 年底，全区年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5000 件，有效注册商标数超过 34000 件、版权登记总量达到 1350 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1000 家、专利转化技术标准数累计达到 120 项。

——知识产权运用效益持续提高。知识产权运营交易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基本形成机制优、渠道通、流程顺、效益高的知识产权转化运营交易服务机制。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政策体系更加完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取得新进展，企业融资难问题有效缓解。

——知识产权服务体系逐步优化。优化我区知识产权服务管理体系，知识产权服务业规模和水平更好满足高质量发展需求，基本建成专业化、高端化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知识产权专利代理师、商标代理从业人员数稳步提升。

——知识产权对外合作愈发密切。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交流合作进一步深化，知识产权国际竞争有效提升，企业知识产权海外布局水平得到提升。

二、重点工作

（一）健全知识产权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

1.创新工作机制。由区政府与市知识产权局、各镇（街道）建立强县建设试点县共建工作机制，形成市区镇联动推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示范工作的新局面。将知识产权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和考核体系，充分发挥区知识产权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统筹协调作用，有计划、有组织地推进强县建设试点县工作任务。各镇（街道）、各部门要配套建立贯彻落实强县建设试点县工作任务的制度机制，推动形成统一领导、协调推进、上下联动的强县建设试点县工作格局。（责任单位：区知识产权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2.完善政策引导。进一步建立完善试点县建设扶持政策体系，深入实施《佛山市三水区促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资助办法》等政策，加大对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引进培育、知识产权人才团队引进、知识产权投融资发展等方面的支持力度，进一步完善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版权等知识产权扶持，形成知识产权与产业、经济、社会融合等扶持政策组合，重点激励高价值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提高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成效，促进实体经济创新发展。（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文广旅体局、区经科局、区人力资源社保局、三水工业园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3.加强融合创新。完善知识产权与科技、金融、产业融合发展支撑体系，推动我区知识产权与技术创新、企业创新、产业创新、人才创业等融合创新发展，为创新人才团队引进、新型研发机构成长、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新兴产业发展、孵化器创新创业等提供有力支撑，更好地发挥知识产权对产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责任单位：

区市场监管局、区发展改革局、区经科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广旅体局、区国资局、三水工业园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二）推动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

1.注重发挥三水优势和特色。抢抓佛山制造业发展黄金机遇期，立足我区制造业基础优势，以佛北战新产业园、佛山建设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试验区为契机，深度参与“双区”建设。切实加强制造业知识产权保护，扶持制造业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发展，建立制造业重点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快速通道，加大专利导航综合服务的财政资金投入，支撑佛山云东海医药健康产业园、佛高区大同湖科技产业园、大塘新材料产业园、中国（三水）国际水都饮料食品基地、白坭聚龙湾智能装备产业园等重点园区产业发展，助推我区打造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增长极。发挥佛山知识产权投融资发展优势，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方位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发展改革局、区经科局、区文广旅体局、区国资局、三水工业园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2.促进知识产权量质“双提升”。促进专利与技术标准融合发展，培育发展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实施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计划，引导高校、科研机构、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重点规上企业发挥专利、商标、版权、地理标志等多种类型知识产权组合效应，实现产业知识产权布局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的提高，打造和培育一批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和知识产权竞争力的标杆型创新主体。优化和贯彻落实知识产权资助政策，重点加大对高价值知识产权、转化运用、行政保护和公共服务等的支持。推进专利快速授权，利用中国（佛山）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快审业务，引导区内四大创新产业企业办理专利快审业务备案，缩短专利审查时间。支持创新主体参与标准制定，推动先进自主专利技术纳入行业、国家或国际标准，形成标准必要专利。支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计算机软件、文化创意等版权产业，鼓励各类作品自愿登记著

作权，培育打造更多国家级、省级的版权示范园（基地）、企业和高价值作品，营造作品创作浓厚氛围。（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经科局、区文广旅体局、三水工业园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3. 培育发展高价值商标品牌和地理标志产品。实施商标振兴战略，确定区域和产业重点，以优势企业为对象，大力培育驰名商标，推动我区商标数量、质量明显提高。推进地理标志商标和地理标志产品的申请工作，推进“三水长寿醋”等项目申报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深耕地方特色品牌培育，推动行业以“品牌+标准”促进“规模+产业”的方式，壮大区域特色品牌，助推乡村振兴。提高地理标志保护法治化水平，优化我区地理标志保护扶持引导政策，严厉打击地理标志侵权假冒等行为，进一步加强地理标志保护，严格地理标志管理。（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广旅体局，各镇（街道））

4. 提升创新主体知识产权管理能力。持续优化企业、高校、科研组织知识产权贯标工作，推进规上企业《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的贯标实施，增强知识产权综合管理能力，提升创新主体知识产权管理效能。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创新管理知识产权国际标准实施试点的通知》精神，推广实施《创新管理—知识产权管理指南（ISO56005）》国际标准，切实提升创新主体知识产权管理效能和创新水平，按照市统筹部署，把我区符合条件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纳入创新管理知识产权国际标准实施首批试点企业。引导创新主体申报中国专利奖、广东省专利奖、版权示范单位、优秀版权作品等奖项和荣誉。实施知识产权质量提升工程，通过政府利用购买服务等方式聘请知识产权专家对企业研发人员进行点对点培训，引导企业建立发明专利培育、审核和运营体系，开展专利文本质量、专利技术方案指导。（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经科局、区人力资源社保局、区文广旅体局，各镇（街道））

（三）强化知识产权高标准保护

1.加强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加大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力度，组织开展侵权高发的关键领域、重点环节、重点群体的行政执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商标、专利、著作权、地理标志、特殊标志、商业秘密等各类侵权假冒行为。强化陶瓷、家纺服装、影视动漫、软件信息、新闻出版等重点产业的版权保护，加大侵权盗版打击力度，推进软件正版化工作。规范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处理工作机制，不断提升行政裁决的法制化和规范化水平。加强知识产权领域信用体系建设，持续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信用评价、诚信公示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发展改革局、区经科局、区文广旅体局、佛山海关驻三水办事处，各镇（街道））

2.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建立知识产权案件检察监督工作机制，加强类案量刑建议综合分析。强化知识产权检察工作体制机制创新，建立完善知识产权检察职能集中统一履行机制。部署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专项行动，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生产、销售伪劣商品犯罪。（责任单位：区公安分局、区检察院）

3.加强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护航工程，构建跨部门、跨区域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机制。完善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立行政执法、行政裁决、仲裁、调解、公证存证等渠道间衔接机制，推动调解、仲裁、公证机构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业务。建立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机制，促进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有机衔接。依托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机制，加强跨部门的执法联动。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设立本地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骨干机构，培育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支持社会力量参与调解工作，提高知识产权纠纷调解能力和水平。依托市市场监管局和佛山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等力量，推动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站、商标品牌指导站、版权服务站等建设，推进本辖区内知识产权公益性组织保护体系初步建成。（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经科局、区文广旅体局、区国资局、三水工业园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4.加强知识产权海外保护。指导企业在国际贸易中加强知识产权布局和保护，提升海外知识产权风险意识及纠纷应对能力，培育一批外向型具有自主品牌和核心知识产权竞争力的国际型标杆企业。建立以中小微企业为重点援助对象的海外知识产权援助工作机制，充分利用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佛山分中心资源，强化对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的指导和支撑。对申报无牌和型号模糊的出口货物、转关货物，以及市场采购等侵权风险较高货物加强布控查验，对侵权假冒行为保持高压态势。（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发展改革局、区经科局、区文广旅体局、佛山海关驻三水办事处，各镇（街道））

（四）提升知识产权运用效益

1.拓宽知识产权价值实现渠道。落实《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年）》关于“推进专利产业化”的要求，发挥政府、行业协会等的桥梁作用，主动对接企业技术需求，畅通技术要素流转渠道，推动专利技术转化实施，引导国有企业加大专利许可力度，降低中小企业专利技术获取门槛。探索专利开放许可、作价入股等新模式，挖掘和提升专利价值。支持中介机构开展专利托管经营、专利价值评估、专利拍卖、专利技术转移中介等专业服务。（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经科局、区国资局、三水工业园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2.推动知识产权在我区转移转化。依托佛山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联盟等组织和机构，促进高校和科研院所向我区产业释放丰富的知识产权资源、人才资源、创新资源，促进知识产权信息共享、协同互动、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实现知识产权与人才、科技、

资本等创新资源高效配置。建立市场导向的存量专利筛选评价、供需对接、推广应用、跟踪反馈机制，强化提升专利质量促进专利产业化的政策导向，支持区内高校和科研机构加强对科技创新成果的管理与服务，加强技术转移与知识产权运营机构、体系、人才建设。（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经科局、区国资局、区教育局、三水工业园区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3.完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体系。贯彻落实佛山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资金和我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资助政策，积极开展业务宣传和培训，发挥融资风险补偿资金杠杆作用，引入中介服务机构、商业银行等助力有条件的科技型中小企业，通过知识产权质押获得贷款，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问题，推动中小企业快速成长。深化与银行、证监会等的合作，推动出台知识产权保险、信用担保等金融创新产品，鼓励区内各类经营实体（主体）积极利用拥有的知识产权通过质押、证券化等方式进行融资。（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经科局、区国资局、三水工业园区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五）优化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体系

1.构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强化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政策指引，加强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基础设施建设。设立区级综合性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机构，探索搭建符合我区实际情况的“一站式”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络平台，不断扩大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覆盖面，实现围绕知识产权全链条提供高质量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供给。设立本地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骨干机构，培育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培育和推广运用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为区域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提供免费或低成本知识产权政策咨询、信息检索分析、宣传培训等服务。（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经科局、区人力资源社保局、区文广旅体局，各镇（街道））

2.推动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壮大。完善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政策，鼓励知识产权代理、法律、信息、咨询、运营等服务向专业化和高水平发展。积极引进国内特别是一线城市知名的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进驻我区。充分利用佛山市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示范区优势，引导区内企业对接我市知识产权优质服务机构，引入优质服务。（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经科局、区人力资源社保局、区文广旅体局、三水工业园区管委会，各镇（街道）。

3.健全知识产权人才培育体系。统筹推进各类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加大知识产权高层次行政管理、涉外知识产权、知识产权代理、知识产权运营、企业知识产权高管等人才引进力度。推出知识产权人才专项培训项目，面向区内企业人员、社会人员和在校师生开展培训，培育一批有理论、懂业务、通专业、擅实务、会管理的知识产权复合型人才。以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引领，以企业需求为导向，紧贴当前经济形势，不断提升企业“订单式”知识产权培训实效，进一步加强与企业的沟通和交流互动，助力企业打通堵点，实现培训“供需”精准对接。充分利用中国知识产权培训中心（广东佛山）实践基地和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发展研究中心佛山研究基地资源，组织区内企业参加专利管理师、专利代理人、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专利价值分析培训班，鼓励推动区内企业设立首席知识产权官。（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经科局、区人力资源社保局、区文广旅体局，各镇（街道）

4.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宣传。弘扬“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知识产权文化，加强知识产权文化与传统文化、创新文化、法治文化、诚信文化深度融合。利用世界知识产权日、全国知识产权宣传周等时机，开展内容新颖、形式多样的知识产权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开展知识产权进企业、进单位、进社区、进学校的普及教育，不断提高全社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推动形成尊重创新、崇尚创新、保护

创新的社会氛围。（责任单位：区知识产权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将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并由佛山市三水区知识产权工作联席会议作为领导机构，统筹协调试点县建设各项工作，加强对试点县建设期间知识产权工作的组织部署，完善各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和工作联动机制。定期听取知识产权工作汇报，及时调整和充实工作重点，解决存在问题。各镇（街道）、区各有关单位要强化协同协作意识，确保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二）加强条件保障

加强对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工作的政策支持和资源保障。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知识产权发展政策措施，完善我区知识产权相关政策体系。争取上级的政策和资金支持，引导更多创新资源向三水倾斜。将知识产权投入作为公共财政预算保障重点，合理编制知识产权预算，并适当向重点任务、重点项目倾斜。各镇（街道）、各部门要加大资源投入，确保顺利完成强县建设试点县各项工作任务。

（三）加强评估考核

加强对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重点任务的跟踪督办，切实做好成效总结，及时发现新典型、总结新模式、探索新机制，推动典型做法在更大范围复制推广。区知识产权工作联席会议将定期或不定期对方案实施情况开展考核督查，确保创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示范县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佛山市三水区 人民政府 2024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三府办函〔2024〕6 号

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单位：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 2024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业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13 号）、《佛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佛山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的通知》（佛府〔2013〕105 号）认真组织实施。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8 日

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 2024 年重大 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序号	事项名称	承办部门
1	港口岸线资源有偿使用制度	区交通运输局

主管单位：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免费交流

联系电话：(0757) 87720963

邮政编码：528100

编辑部地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人民三路 139 号

公报电子版查阅方式：登录“佛山市三水区政府网”（www.ss.gov.cn）在“政务公开”—“政策文件”—“政府公报”栏目查阅、下载。